中共宿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会文件

宿国资党发〔2024〕12号

关于黄继继等3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委机关各处室，直属单位：

经委党委会研究决定：

黄继继同志任党群工作处副处长，免去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蔡伶俐同志任发展改革处（政策法规处）副处长，免去党群工作处副处长职务；

张林林同志任市国有企业绩效评价服务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中共宿迁市国资委委员会

2024年4月30日

宿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4月30日印发